证券代码：002206　　证券简称：海利得　　公告编号：2017-011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申请办理201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3月25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办理2017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具体授信银行及综合业务授信额度情况如下：

序号	银行名称	2017 年拟申请额度 （万元）
1	建设银行	60,000
2	招商银行	20,000
3	交通银行	40,000
4	兴业银行	25,000
5	中国银行	40,000
6	工商银行	50,000
7	进出口银行	30,000
8	中信银行	30,000
9	民生银行	10,000
10	平安银行	35,000
11	浙商银行	10,000
12	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等值 3,000 万美元
13	农业银行	30,000
14	绍兴银行	10,000
15	湖州银行	10,000
	合 计	400,000 万元及等值 3,000 万美元

注 1： 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，需利用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固定资产（房屋、设备）为抵押物，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最高额度为 3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或其他综合业务，以上抵押贷款等业务的抵押期限按照实际贷款等业务情况，依据双方签订的抵押合同执行。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为便于银行贷款、抵押、开具保函等相关业务的办理，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银行的授信额度内签署贷款、抵押、开具保函等相关文件，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，对上述银行借款进行适当的调整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8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